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6)

內幕消息 - 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之更新；及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第 13.49(3)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之更新

除該等公告所揭露的資訊外，本公司謹就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提供以下更新資訊：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委任核數師負責年度審計。於本公告日，核數師已開始其審計程序，並在中國內地和香港進行現場審計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確認與審計師並無不同意見，亦未發現任何重大審計問題。審計師尚未表明其審計意見的形式，也未表明是否會對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提出任何審計保留意見。然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知悉，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中，核數師基於「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發表無審計意見之報告。

根據公司目前掌握的所知訊息，本公司預計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公佈。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將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素麗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楊素麗女士及李志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良先生、梁萬民先生及謝庭均先生。